

# 向歧視說“不”

## 不要容忍

## 不要讓他們逍遙法外

### 提出投訴——獲取保密的意見指導

在新南威爾士州，如果你因為下列原因而受到歧視（不公平對待），這是違法的：

- 年齡；
- 殘疾；
- 同性戀；
- 婚姻或家庭狀況；
- 種族；
- 承擔照顧人的義務；
- 性別（包括懷孕和需要哺乳）；
- 跨性別。

法律適用的地方和情況包括：

- 當你申請工作的時候；
- 在工作場所；
- 當你租賃房屋的時候；
- 在政府公立學校、學院或大學；
- 當你在諸如商店、銀行、醫院、酒店、註冊俱樂部、娛樂或體育運動場所使用服務時。

**反歧視委員會（Anti-Discrimination Board）能向你提供免費和保密的意見指導。**

如居住在悉尼地區之外，請撥打電話 (02) 9268 5544 或 1800 670 812 聯絡。

如需傳譯員協助，請首先撥打電話 131 450。電子信箱：[adbcontact@justice.nsw.gov.au](mailto:adbcontact@justice.nsw.gov.au)

訪問我們的網站 [www.antidiscrimination.justice.nsw.gov.au](http://www.antidiscrimination.justice.nsw.gov.au)，下載投訴表格。你可以使用自己的語言投訴。